

广东省翁源县人民政府

翁源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翁源县 2022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 的报告（草案）》的请示

县人大常委会：

《翁源县 2022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草案）》已经县政府十六届第 15 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一、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情况(附件 1)

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韶财债〔2022〕10 号），我县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268,9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1,57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07,396 万元。

二、翁源县 2021 年政府债务余额情况(附件 2)

我县 2021 年政府债务余额为 268,90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1,51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07,396 万元。

三、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情况(附件 3-4)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债券资金 126,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18,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4,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途调剂 4,500 万元），具体如下：

（一）1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10,100 万元，其中：

（1）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2）1,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3）1,5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1,6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5）2,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6）1,500 万元用于翁城镇城乡融合发展补短板强弱项项目。

（二）3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12,000 万元，其中：

- (1)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2) 5,000 万元用于中国兰花技能培训学院；
- (3) 4,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20,900 万元，其中：

- (1) 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 (2) 2,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 (3) 3,5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 (4) 4,4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 (5) 5,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 (6) 3,500 万元用于翁城镇城乡融合发展补短板强弱项项目。

（三）5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1,500 万元，其中：

- (1)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 (2) 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1,500 万元，其中：

- (1) 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2) 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3.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16,000 万元，

其中：

(1)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5,000 万元用于中国兰花技能培训学院；

(3) 8,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全域医疗卫生提升工程；

4.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33,000 万元，

其中：

(1) 6,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公办幼儿园学位保障项目；

(2) 15,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全域旅游配套设施项目；

(3)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兰乡古韵”廊线（二期）项目；

(4) 6,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泉坑水库及灌区改造建设项目；

(5)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四）6 月发行的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八期）1,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

2.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17,000 万元，其中：

(1) 2,000 万元用于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兰花产业园建设项目；

(2) 5,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3) 2,000 万元用于翁源产业园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南部对接大湾区产业共建平台）；

(4) 3,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人民医院改扩建补短板项目；

(5) 5,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圆洞水库工程项目；

3.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九期）7,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污水处理厂及城区管网配套工程。

（五）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用途调整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粤财债〔2022〕34 号），我县 2022 年 5 月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途调剂 4,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北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的一般债券资金 4,500 万元调剂 2,000 万元用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2,500 万元用于翁源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工程。

调剂后，翁源县陈璘小学建设项目 4,000 万元；翁源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工程 2,500 万元。

四、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7 月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资金 1,674 万元，用于偿还我县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按照文件精神，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如下：

其中 1,283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七期）本金、391 万元用于偿还 201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本金。

五、直达资金项目安排情况（附件 5）

截止 2022 年 6 月底，2022 年省下达我县中央和地方直达资金 66,284.95 万元，分别为：直达资金 66,166.95 万元（中央安排 46,437.28 万元，省级安排 19,729.67 万元），参照直达资金 118 万元，具体分配使用情况如下：

（一）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1.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6,468 万元。主要是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用于安排年初预算“三保”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32,922.28 万元。按照文件指定用途安排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学生资助补助、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计划生育补助、就业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优抚对象补助、优抚对象医疗保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等民生支出。

3. 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6,776.67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充县区财力和其他减税降费资金等转移支付支出。

（二）参照直达资金管理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参照直达资金管理资金 118 万元。主要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事项（附件 6-7）

（一）收入预算的调整事项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390,054 万元，调整为 396,197 万元，对比增加 6,14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1.57%。调整部分为调增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48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00 万元，调减上年结余收入 6,644 万元。

（二）支出预算的调整事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390,054 万元，调整为 396,197 万元，对比增加 6,14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1.57%。具体支出结构和主要调整项目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减 5,408 万元，主要是：调增优化营商环境奖励资金 1,315 万元，文明城市创建专项工作经费 500 万元，翁源县档案馆和行政服务中心相关项目资金 521 万元，调减绩效奖补嘉奖奖金 9,000 万元等。

2. 公共安全支出调增 216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政法委“雪亮+智格”项目工程建设费用 200 万元等。

3. 教育支出调增 9,204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教育局初升高英语听说考试考场及改造考试专用训练室项目款 200 万元，调增绩效奖补嘉奖奖金 9,000 万元等。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 103 万元，主要是：调增文联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经费 19.29 万元，韶关日报“脱贫攻坚·全面小康”特刊宣传经费 20 万元，南方+翁源区域频道 2020 年度共建费用 20 万元，南方舆情信息服务费用 20 万元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79 万元，主要是：调增婚姻登记群众体验办证大厅装修和办公室设备购置资金 3 万元，民办退养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2 万元等，调减农村居民特困人员供养 100 万元等。

6. 卫生健康支出调增 318 万元，主要是：调增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防控经费 800 万元，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104 万元，调减上年结余转移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280 万元等。

7. 节能环保支出调增 595 万元，主要是：调增“万人千吨”规划引用水源建设项目经费 92 万元，补充各乡镇耕地整改项目青苗补偿款、整改费、种植费 500 万元等。

8. 城乡社区支出调增 2,728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500 万元，归还非税专户垫付资金 1,000 万元，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农产品上行和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资金 160 万元等。

9. 农林水支出调减 3,902 万元，主要是：调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宣传及服务经费 50 万元，龙仙镇炭坑水电站征收补偿资金 150 万元，跃进等四宗中型水库人员工资 315 万元，受灾农户赔

偿款 600 万元，调减上年结余转移支付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4,800 万元。

10. 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200 万元，主要是：归还非税专户垫付资金 200 万元。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增 20 万元，主要是：调增江尾镇兰花企业扶持经费 20 万元。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增 319 万元，主要是：调增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319 万元。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增 1,135 万元，主要是：调增翁源县自然资源局工作经费 50 万元，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资金 75 万元，归还非税专户垫付资金 1,000 万元等。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等支出调增 1 万元，主要是：调增粮食应急保障网点维护经费 1 万元。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调增 464 万元，主要是：调增抢险救援消防车购置经费 100 万元，翁城华彩消防站装修装饰项目费用 50 万元，归还非税专户垫付资金 200 万元等。

16. 其他支出调增 229 万元，主要是：调增跃进等三宗中型水库补发工资 55 万元，返还补缴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资金 174 万元等。

经上述预算变动，经人代会通过的年初预算的收入预算 390,054 万元、支出预算 390,054 万元，调整为收入预算 396,197 万元、支出预算 396,197 万元，收支平衡。

七、“三保”情况说明

2022年，我县“三保”预算安排支出合计173,890.48万元，其中：保工资68,825.18万元，保运转5,064.58万元，保基本民生100,000.72万元。

我县严格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三保”预算编制审核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原则，编制2022年“三保”预算，按国家和省定标准足额安排各项“三保”资金，并已按照相关规定报上级财政部门审核。

- 附件：1. 翁源县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情况表
2. 翁源县2021年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3. 翁源县2022年新增债券项目资金安排表
4. 翁源县2022年新增债券项目资金安排表
5. 翁源县2022年直达资金项目安排表
6. 翁源县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7. 翁源县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预算项目明细表

